

小企业会计培训系列丛书

顾问：吕国祥 主编：黄毅勤 刘志翔 梁淑美



策划：
经科广通

XIAO QI YE

NA SHUI SHI WU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小企业会计制度》编写

小企业 纳税实务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小企业会计培训系列丛书

小企业会计基础、小企业会计实务、小企业财务管理、小企业纳税实务

小企业纳税实务

顾问 吕国祥

主编 审 傅 磊 崔也光

主编 黄毅勤 刘志翔 梁淑美

参编人员 刘富春 崔家兴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谭志军 张 蒙
责任校对：杨 海 董蔚挺
版式设计：周国强
技术编辑：李长建

小企业纳税实务

主编：黄毅勤 刘志翔 梁淑美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印装

880×1230 32 开 14.125 印张 300000 字

2004 年 9 月第一版 200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7-5058-4433-4/F · 3705 定价：2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为《小企业会计制度》培训系列丛书而作

随着我国会计改革的深入和完善，企业会计制度建设也在逐步加强，2004年5月财政部颁布了《小企业会计制度》，并将于2005年1月1日开始实施。《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颁布实施，使得《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小企业会计制度》最终形成了完整的企业会计制度体系。这个完整企业会计制度体系的建立，对于规范我国各种企业会计核算行为，统一企业会计核算标准，指导企业会计工作，提高企业会计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小企业是目前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最活跃、最具潜力的社会经济组织。据粗略统计，小企业数量占我国企业法人总数的近95%，其最终产品和服务的价值约占全国GDP的近50%，小企业在市场经济中的作用日益突出。虽然小企业在市场经济中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但其经营规模较小的现实决定了它不可能采用《企业会计制度》实施详细的、规范的会计核算。在会计人员方面，内部会计控制要求的会计岗位细分，不相容职务的分离、牵制，小企业无法达到或者很难达到；在物质条件上，小企业如果达到以上要求将增加很多支出，而小企业因管理水平较低，利用会计信息加强管理获得的效益较少，从成本效益的原则考虑也不经济。因此，《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颁布实施既满足了

广大小企业加强企业管理，规范会计核算的需要，又简化了小企业会计核算的方法和要求，降低了小企业的管理成本；既保证了小企业投资者和社会公众了解企业会计信息的需求，又适应了小企业现有会计人员业务水平较低的现状；既弥补了企业会计制度体系中的不足，又保证了小企业会计制度依照企业会计准则与企业会计制度核算原则的基本统一。

为了贯彻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帮助小企业完善其会计核算体系，顺利实现小企业会计核算从现行的分行业的会计制度向《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转轨工作，适应广大小企业会计人员迫切的学习需要，我们组织了长期从事会计教学工作并对会计理论具有较高造诣的老师、长期从事会计实际工作并具有丰富会计实践经验的专家编写了《小企业会计制度》培训系列丛书。

这套系列丛书按照《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内容，结合小企业会计核算的实际需要，强调小企业财会人员的观念更新、知识的扩充，使会计理论、会计方法与会计实践紧密结合，因此，具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1. 内容全面。这套系列丛书包括小企业会计制度并轨操作指南、小企业会计实务、小企业出纳实务、小企业纳税实务、小企业财务管理实务、小企业内部会计控制与会计错弊的审查、小企业负责人财会知识必读等7个方面内容。根据《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小企业的会计实务、出纳实务、纳税实务等内容进行了针对性的详细讲解；根据小企业会计管理工作的需要，对小企业财务会计管理的方法、内部会计控制的方法和制度的制定、会计错弊的审查方法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说明；根据小企业管理发展的需要，为单位负责人和管理部门对会计知识的学习、会计报表阅读和分析、会计责任的区分等主要内容进行了必要的

说明。

2. 指导性强。这套系列丛书的编写目的就是尽可能的将小企业会计制度与小企业会计工作实践相结合，帮助小企业的会计人员掌握制度规定，指导小企业的会计人员做好会计工作。为此，首先将《小企业会计制度》和主要行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了详细比较，把《小企业会计制度》核算的内容与2001年实施的《企业会计制度》以及1993年实施的《工业企业会计制度》、《运输（交通）企业会计制度》、《施工企业会计制度》、《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邮电通信企业会计制度》等，分别进行了对照比较。详细说明了新旧制度之间的变化，而且按照会计要素分类制作了行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制度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会计科目对照表；二是在每个会计科目的说明中，都增加了大量的经济业务实例，详细介绍了小企业会计核算的实务，特别是增加了出纳、纳税、财务管理、内部会计控制、会计错弊审查等内容，大大突出了这套系列丛书对会计实践的指导作用；三是这套系列丛书在讲解小企业经济业务事项时，将企业日常性经济业务事项与特殊性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了区分，既突出了企业日常经济业务事项核算的内容，以利于会计人员学习掌握的需要，又提供了企业特殊经济业务事项的核算方法，以满足部分会计人员提高业务水平的需要，增强了这套系列丛书的操作性。

3. 适用面广。这套系列丛书可以作为广大的小企业财会人员，财政、税务、审计等政府部门工作人员，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从业人员全面掌握和运用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实用工具，也是财经院校师生及其他相关人员学习掌握小企业会计实务的理想参考资料。同时，也为小企业管理当局特别是单位负责人学习

会计基本理论知识、掌握会计基本方法、了解会计基本技能提供了一个便捷的平台，为单位负责人提供了会计信息阅读和会计报表分析的方法，明确了在会计工作中会计人员应具备的职业道德和单位负责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基本上可以满足小企业管理工作的需要。

这套系列丛书的出版，是全体编写人员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编辑人员辛勤劳动的结晶。希望它能为《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顺利实施作出一点贡献。

以此为序。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



2004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会计制度改革与现行税制	(1)
第一节 企业会计制度改革.....	(1)
第二节 中国现行税制体系	(13)
第二章 纳税基础知识	(22)
第一节 企业税务登记	(22)
第二节 账簿、凭证管理	(32)
第三节 发票管理和税控管理	(34)
第四节 纳税申报制度	(44)
第五节 税款征收	(52)
第六节 税务检查	(54)
第七节 税务行政复议	(59)
第八节 税务行政诉讼	(70)
第三章 增值税会计核算与纳税申报	(74)
第一节 增值税的有关政策	(74)
第二节 增值税的计算与账务处理.....	(107)
第三节 增值税的纳税申报与缴纳.....	(142)

第四章 消费税会计核算与纳税申报	(156)
第一节 消费税的有关政策	(156)
第二节 消费税的计算与账务处理	(171)
第三节 消费税的纳税申报与缴纳	(191)
第五章 营业税会计核算与纳税申报	(197)
第一节 营业税有关政策	(197)
第二节 营业税的计算与账务处理	(209)
第三节 营业税的纳税申报与缴纳	(222)
第六章 企业所得税会计核算与纳税申报	(226)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有关政策	(226)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计算与账务处理	(234)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与缴纳	(241)
第七章 个人所得税会计核算与纳税申报	(250)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	(250)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计算与账务处理	(255)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申报与缴纳	(266)
第八章 其他税种的会计核算和纳税申报	(270)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
第二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8)
第三节 资源税	(291)
第四节 土地增值税	(303)

第五节	车船使用税	(326)
第六节	房产税	(338)
第七节	印花税	(350)
第八节	契 税	(369)
第九节	关 税	(376)
第九章 小企业税务筹划		(390)
第一节	税务筹划及其作用	(390)
第二节	税务筹划的原则、特征和分类	(400)
第三节	小企业税务筹划的基本原理及方法	(409)
第四节	小企业税务筹划案例	(428)

第一章

企业会计制度改革与现行税制

第一节 企业会计制度改革

一、《企业会计制度》与《小企业会计制度》

(一) 《企业会计制度》

2000年12月29日，财政部正式发布《企业会计制度》（财会〔2000〕25号文），于2001年1月1日起暂在股份有限公司范围内实施，并鼓励其他有条件的企业选择实施。《企业会计制度》第2条规定：“除了不对外筹集资金、经营规模较小的企业，以及金融保险企业以外，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企业（含公司，下同），执行本制度。”这也就意味着《企业会计制度》的基本定位是一套跨行业、跨经济成分的统一的、通用的会计核算制度。

《企业会计制度》是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和已经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的基础之上，根据现行企业会计核算制度执行的实际情况，加以修改、完善而形成的。《企业会计制度》的

改动和突破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在制定思路和制度定位上的突破

以前的企业会计制度，都是分行业、分经济成分制定的，会计制度缺乏统一性和通用性，对企业会计核算的一些共性的要求提炼不够，突出行业和经济成分的特性过多，形成了会计制度条块分割、纷繁芜杂、口径不一、难以协调的局面。《企业会计制度》克服了这个不足之处，针对所有企业（两类特例除外）制定了一套通用的、统一的会计制度，在强调企业会计核算共性要求的同时，适度地兼容和照顾到了一些行业特色，实现了制定思路的转变和制度定位的突破。

2. 在体例结构和内容安排上的改变

《企业会计制度》在体例结构和内容安排上对企业会计确认、计量、记录、报告全过程都作出了规定，并且针对会计核算的总体要求作出了一些具体的规定，有利于更好地规范和指导企业的会计核算。此外，将会计确认和计量纳入《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之中，能够促使企业的会计核算工作脱离单纯的“记账报账”模式，开始考虑企业自身会计政策和方法的选择问题。这对企业会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专业判断能力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3. 在实体内容方面的改动和变化

相对于既有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而言，《企业会计制度》除了把《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中的一些特殊要求变为针对所有企业的一般要求之外，在实体内容上还有很多改动和变化。主要包括：

(1) 在对资产、负债、收入、费用等基本会计要素的定义上，采用经济利益流入/流出法，这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而言，无疑是一个比较显著的进步，也与《企业财务

会计报告条例》的定义保持了一致。

(2) 在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方面，除了《企业会计准则》中规定的12条基本原则之外，首次将“实质重于形式原则”纳入会计制度。这是一条国际上所普遍遵循的原则，它要求企业在会计核算过程中，注重交易和事项的经济实质，而不必完全拘泥于其外在表现形式。

(3) 进一步贯彻谨慎性原则，除股份有限公司已经从1999年开始计提的坏账准备、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等“四项减值准备”之外，还将合理提取减值准备的范围扩大到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项目上。计提减值准备是为了防止资产计量不实造成虚夸资产和利润，从而使会计信息准确地反映企业的经济事实。

(4) 首次将非货币性交易、或有事项、会计调整、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等经过实践证明比较成熟的具体会计准则内容纳入会计制度规范之中，体现了会计制度与会计准则的协调和整合。

(5)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中的一些不符合我国国情的规定进行了修正。例如，对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限制使用公允价值的概念。

(6) 针对一些新的会计事项，作出了新的规定，例如委托贷款、利润归还投资等；此外还根据需要调整了部分会计科目的名称或核算内容。

(7) 重新规范了企业会计报表体系，增加了“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重组了“分部报表”，对其他报表的内容和格式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尤其是适当简化了“现金流量表”。

(8) 专门针对会计报表附注作出了具体规定。

通过这些改动和完善，使得《企业会计制度》成为一部具有

统一性（不再区分行业和所有制）、全面性（涵盖对会计确认、计量、记录、报告全过程的规定）、科学性（会计要素定义及相关会计确认、计量方法更加科学、合理）的，既体现中国特色（紧密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又体现向国际接轨（在主要的会计政策和方法上与国际会计准则和惯例基本一致）的企业会计核算制度。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

根据财政部 2004 年 4 月 27 日财会〔2004〕2 号文，《小企业会计制度》自 2005 年 1 月 1 起在全国小企业范围内实施。

1. 小企业的范围界定

在国务院发布实施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中，对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比较原则，指不对外筹集资金、经营规模较小的企业。《小企业会计制度》对此做了具体化的规定，即：“不对外筹集资金”是指不公开发行股票债券；“经营规模较小”采用了原国家经贸委、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统计局于 2003 年制定发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中界定的小企业，但不包括以个人独资及合伙形式设立的小企业。中小企业标准主要是从资产总额、营业额和雇员人数三个方面对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等行业中小企业的划分作出了规定。

根据《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的规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根据企业职工人数、销售额、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按照该规定，中小企业标准适用于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批发和零售业。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规定以外其他

行业的中小企业标准，国家有关部门将另行制定。中小企业标准具体为：

(1) 工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2 000人以下，或销售额30 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40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300人及以上，销售额3 000万元及以上，资产总额4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2) 建筑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3 000人以下，或销售额30 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40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600人及以上，销售额3 000万元及以上，资产总额4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3)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500人以下，或销售额15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100人及以上，销售额1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批发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200人以下，或销售额30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100人及以上，销售额3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4) 交通运输和邮政业。交通运输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3 000人以下，或销售额30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500人及以上，销售额3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邮政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1 000人以下，或销售额30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400人及以上，销售额3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5) 住宿和餐饮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800人以下，或销售额15 000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400人及以上，销售额3 000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在规定中，职工人数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末从业人员数代替；工业企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产品销售收入代替；建筑业企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工程结算收入代替；批发和零售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销售额代替；交通运输和邮电业、住宿和餐饮业企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营业收入代替；资产总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资产合计代替。

中小企业标准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中的中小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并提供相应的统计数据；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再制定与《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分标准；对尚未确定企业划型标准的服务行业，有关部门将根据2003年全国第三产业普查结果，共同提出企业划型标准。

2.《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适用范围界定

符合《小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小企业可以按照《小企业会计制度》进行核算，也可以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1)按照《小企业会计制度》进行核算的小企业，不能在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同时，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小企业，不能在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同时，选择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 集团公司内部母子公司分属不同规模的情况下，为统一会计政策及合并报表等目的，集团内小企业应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3) 按照《小企业会计制度》进行核算的小企业，如果需要公开发行股票或债券等，应转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如果因经营规模的变化导致连续三年不符合小企业标准的，应转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3. 《小企业会计制度》的主要内容

《小企业会计制度》由总说明、会计科目名称和编号、会计科目使用说明、会计报表格式、会计报表编制说明以及主要会计事项分录举例六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为总说明。主要规定了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制定依据、适用范围、应遵循的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以及会计记账和报告的基本要求等。

第二部分为会计科目名称及编号。小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了60个会计科目以及相关的明细科目，同时规定，小企业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对规定的会计科目做必要的增减或合并。增加设置会计科目：采用计划成本进行材料日常核算的小企业，可以增设“物资采购”和“材料成本差异”科目；预收款项和预付款项较多的小企业，可设置“预收账款”和“预付账款”科目；对外提供劳务较多的小企业，可以增设“劳务成本”科目核算所提供劳务的成本；小企业内部各部门周转使用的备用金，可以增设“备用金”科目；小企业接受其他单位委托代销商品，可以增设“受托代销商品”、“代销商品款”科目。减少和合并会计科目：低值易耗品较少的小企业，可以将其并入“材料”科目；小企业根据自身的规模和管理等要求，可以将“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